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 13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8
一、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承诺.....	8
二、本次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9
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3
四、相关主体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14
五、关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方案.....	17
六、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17
七、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17
八、特别风险提示.....	19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第三节 公司基本情况.....	24
一、公司基本情况.....	24
二、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24
三、公司股本情况.....	25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7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41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4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
八、实际控制人情况.....	55
九、财务会计信息.....	55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68
一、募集资金项目概况.....	6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68
三、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实施前景.....	69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69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71
一、风险因素	71
(一) 生产经营风险	71
(二) 市场拓展风险	72
(三) 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提高的风险	73
(四) 客户集中风险	73
(五)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73
(六) 汇率风险	74
(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74
(八) 管理风险	75
(九) 财务风险	75
(十) 协议基地模式运营风险	76
(十一) 果蔬食品安全事件冲击的风险	77
(十二) 季节性用工风险	77
二、对外担保情况	78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78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79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79
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7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0
一、备查文件	80
二、查阅地点	80
三、查阅时间	80
四、查阅网址	80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宏辉果蔬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宏辉有限	指	汕头经济特区宏辉食品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汕头宏辉	指	发行人母公司，即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黄俊辉、郑幼文
恒复投资	指	上海恒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之一
公司股东	指	黄俊辉、陈雁升等十三名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恒复投资
格理特萨国际	指	格理特萨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GREATSON INTERNATIONAL (CANADA) LTD.
格理特萨公司	指	格理特萨（加拿大）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GREATSON ENTERPRISES (CANADA) LTD.
文希商贸	指	汕头市文希商贸有限公司，原名为汕头市宏辉贸易有限公司
烟台宏辉	指	烟台宏辉食品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宏辉	指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宏辉	指	福建宏辉果蔬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宏辉	指	天津宏辉果蔬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正通	指	广州市正通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宏辉	指	宏辉果蔬（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宏辉	指	江西宏辉果蔬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富鲜果蔬	指	富鲜果蔬（江西）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西宏辉”
世纪领鲜	指	世纪领鲜果蔬贸易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WORLD FRESH FRUITS & VEGETABLES LIMITED，香港宏辉曾持股 30% 的参股公司，已转让
巧园食品	指	新加坡巧园食品公司，英文名称为 Hao Yun Foodstuffs
傅贸易	指	傅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POO TRADING IMPORT & EXPORT SDN.BHD
都市配送	指	都市配送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CTX DISTRIBUTION CO.,LTD.，为泰国 TESCO 指定配送服务商
338 国际贸易公司	指	338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338 INTERTRADE Co., LTD
TESCO	指	全球领先的连锁零售超市，在中国名称为“乐购”超市

百佳	指	百佳超市, PARKNSHOP, 和记黄埔旗下屈臣氏集团的连锁超级市场, 香港大型超市连锁集团, 在中国境内也拥有众多超市门店
ECONSAVE (宜康省)	指	ECONSAVE CASH AND CARRY(PD)SDN, 是 ECONSAVE CASH&CARRY SDN BHD 旗下子公司, ECONSAVE CASH&CARRY SDN BHD 是马来西亚排名前五的零售企业
T&T (大统华)	指	大统华超级市场(T&T Supermarket), 是一间位于加拿大的主要出售大中华地区及亚洲食品的连锁超级市场
永辉超市	指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601933
华润万家	指	深圳华润万家超市有限公司
新华都	指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002264
步步高	指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002251
华联综超	指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600361
联华超市	指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00980
牛奶公司集团	指	The Dairy Farm Group, 旗下子公司包括巨人超市、Cold Storage、Rustan、DFI Lucky、GCH Retail
巨人超市	指	英文名为 Giant, 牛奶公司集团旗下子公司
家家悦	指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快鲜贸易	指	FRESH DIRECT PRODUCE LTD
万客隆	指	SIAM MAKRO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泰国著名会员制连锁超市
卜蜂莲花	指	卜蜂莲花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00121, 中国最大的外资连锁零售企业之一, 旗下包括易初莲花超市。
物美超市	指	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01025, 是北京及华北、华东地区知名的连锁超市集团。
大润发	指	台湾润泰集团投资创办的会员制大型连锁综合超市
上蔬永辉	指	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
京东	指	京东集团, 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JD), 旗下设有京东商城、京东金融、拍拍网、京东智能、O2O 及海外事业部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CIQ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汕头市工商局	指	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 (广州) 事务所

正中珠江、发行人会计师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中广信、发行人评估师	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FAO	指	联合国粮农组织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所得税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股东大会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网下配售	指	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
网上发行	指	资金申购方式上网定价公开发行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招股书	指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
二、专业术语释义		
GLOBALGAP	指	全球良好农业操作规范，是在全球市场范围内作为良好农业操作规范的主要参考而建立的认证体系，其认证标准涵盖了对所认证的产品从种植到收获的全过程
EUREPGAP	指	欧盟良好农业规范，于 1997 年由欧洲零售商协会 EUREP（Euro-Retailer Produce Working Group）发起，其目的在于促进良好农业操作（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发展的认证体系，认证标准涵盖新鲜水果和蔬菜产品、新鲜花卉等，目前成员覆盖已从欧洲扩展到全球范围
TNC	指	由英国大型超市场集团 TESCO 为提高和保护 TESCO 品牌而设立的，是其超市特有的综合农场管理计划体系认证，是在原 EUREPGAP 良好农业操作规范认证基础上制定的更加严格的体系认证项目，其目的是致力于发展最好农业操作规范（Best Agriculture Practice）
GMP	指	一种特别注重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对产品质量与卫生安全的自主性管理的制度，适用于制药、食品行业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产品质量管理标准，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HACCP	指	“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的英文缩写，是对食品生产厂家生产过程中的危害分析及关键控制点认证，通过对关键控制点有效的预防措施和监控手段，使危害因素降到最小程度
ISO22000	指	国际认证标准，定义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适用于所有组织，并可贯穿整个产品供应链，是 HACCP 的升级版本
协议基地	指	公司与所在村委会签订良好农业规范合同的农业生产基地，它有以下两个方面的特点：一是强调生产的专业化和种植区域化，使基地尽可能成方连片，形成规模。二是在基地管理上，重点强调生产技术规程的组织实施，推行农资供应、病虫害防治等统一服务。
果蔬商品化处理	指	为了保持或改进果蔬产品质量，并使农产品转化为商品所采取的挑选、分级、清洗、包装等一系列措施的总称
产地预冷	指	新鲜采收的果蔬，运输储藏之前，在产地迅速除去田间热，使其温度降低到规定温度的操作过程。有利于后续保鲜储藏。其方法大体分为三种：冷风预冷、真空预冷和冷水预冷
冷链	指	易腐食品从产地收购或捕捞之后，在产品加工、贮藏、运输、分销和零售、直到消费者手中，其各个环节始终处于产品所必需的低温环境下，以保证食品质量安全，减少损耗，防止污染的特殊供应链系统
冷库	指	保持稳定低温用来贮藏冷冻食品的仓库
农残	指	农药残余或农业残留，在农业生产中施用农药后一部分农药直接或间接残存于谷物、蔬菜、果品、畜产品、水产品以及土壤和水体中的现象
MAP 技术	指	气调包装技术的简称，其技术核心是将果蔬周围的气体调节成比正常大气含氧气低而二氧化碳高的气体，配合适当的温度条件，来延长新鲜产品的货架寿命。目前该技术已应用到包括生熟肉制品、鱼类、家禽、贝类、水果、酱类、脆片、咖啡、茶、蔬菜、面包等的保鲜
CA 技术	指	气调储藏法，通过人工调节冷库、包装袋中的气体成分实现果蔬的保鲜储藏
追溯管理	指	一种能够实现还原产品生产全过程和应用历史轨迹、以及发生场所、销售渠道的管理制度，目的在于追溯食品链的全过程

本招股说明书摘要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章的全部内容:

一、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幼文,及关联人黄庄泽、陈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雁升、陈树龙、徐兴泽、吴先俊、林育平、宋永围、王建龙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

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马丽芳、宋福、恒复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本次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出现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则触发相关责任主体稳定公司股价的责任和义务。

（二）稳定股价的责任主体

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的责任主体，负有稳定公司股价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要求拟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

（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应在股价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最终确定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公告。

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及其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且回购股份数不低于本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1%；

(2)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如上述第(1)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

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公司回购义务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公司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公司股份回购预案，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

体方案后 30 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 10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 单一年度其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3)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开始实施增持。控股股东应将增持股份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控股股东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后 30 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 10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

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

（2）单一年度用于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

（3）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开始实施增持。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将增持股份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

（四）稳定股价措施的中止和恢复

相关责任主体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期间，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相关责任主体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股份增持等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在稳定公司股价期限内，若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相关责任主体应恢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

（五）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未履行股份回购承诺，则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股份回购措施稳定股价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若公司已公告回购计划但未实际履行，则公司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控股股东未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增持，控股股东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并将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返还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发行人可以采取从之后发放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其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现金股利总额。

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增持，相关当事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公司应当从自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当月起，扣减其每月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其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薪酬的 20%。

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俊辉、郑幼文、陈雁升承诺拟长期持有公司的股票。如遇特殊情形，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且应满足以下条件并按以下方式减持：

（一）减持前提：不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二）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股份；

（三）减持数量：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黄俊辉、郑幼文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20%，陈雁升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25%；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黄俊辉、郑幼文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40%，陈雁升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50%；

（四）减持公告：减持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五）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股份的，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所持剩余公司股票（如有）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相关主体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确认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果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启动股份回购措施。

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启动股份购回措施，发出回购要约，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且支付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基准利率计算）作为赔偿。

如本公司未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确认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果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按法定程序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

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人将启动股份购回措施，发出购回要约，本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原限售股份的转让价格，且支付原限售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日至购回公告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基准利率计算）作为赔偿。

如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

如本人未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归属于本人的当年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除黄俊辉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果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

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

如本人未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本人自愿接受公司采取的不将本人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者将本人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激励对象名单，或者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四）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督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本次发行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承诺：“如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督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五、关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方案

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六、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 2014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公司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七、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为体现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确保一定的现金分红比例，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应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科学地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提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三）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的会议提案中还必须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

（四）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

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六）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在遵循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八）公司重视利润分配的透明度，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充分披露公司利润分配信息，以便于投资者进行决策。

（九）如年度实现盈利而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上市三年内分红回报计划：2014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的议案》，明确了最低现金分红比例：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在确保公司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八、特别风险提示

（一）果蔬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为果蔬产品，果蔬产品的生长受气候、土壤、水利等众多自然因素的影响，其收获的丰欠波动难以避免。同时，种植面积变化、市场价格走势预期以及终端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加剧每年果蔬产品采销价格的波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经营管理的难度，可能对公司毛利率水平和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二）库存贬值或滞销的风险

由于果蔬产品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和区域性，部分果蔬产品具有出产旺季集中采购、采后逐步消化的反季节销售特征。在反季节销售消化期间，由于市场行情不断变化，可能出现果蔬产品价格下降、利润空间缩小等风险；或因为居民消费倾向发生变化，引发产品滞销。如果市场急剧变化，受果蔬产品保质期的限制，公司将可能面临库存产品贬值、滞销或低价处置的风险。

（三）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提高的风险

目前，国内外市场对食品的安全、质量均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公司一直把食品安全、质量标准工作放在首位，已经先后通过了 GLOBALGAP、ISO9001、ISO22000（HACCP）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公司的各大客户在确定供应商时，也将是否通过上述质量认证体系作为一个重要选择依据。公司一直严格遵照上述各质量认证体系的规定，并根据其变动调整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定期邀请相应的认证机构对公司进行评估，以获取最新的质量认证。如果未来国内外市场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和质量标准要求，而公司产品在未能相应提高标准以及及时获得认证，可能面临无法进入相关市场的风险。

（四）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果蔬产品主要客户包括国内永辉超市、百佳、华润万家（含国内TESCO）、新华都、联华超市、步步高、华联综超、家家悦、上蔬永辉、卜蜂莲花、物美超市、大润发、新加坡巨人超市及 Cold Storage、泰国万客隆及 TESCO、马来西亚 ECONSAVE（宜康省）、GCH Retail 及 THE STORE（MALAYSIA）

SDN. BHD、菲律宾 Rustan、柬埔寨 DFI Lucky、加拿大 T&T（大统华）等大型的全国性或全球连锁超市，也包括傅贸易和 Fresh Direct(加拿大)等国外大型果蔬流通企业，这些客户已成为公司稳定的客户群。报告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28,787.48 万元、38,218.49 万元、41,655.04 万元和 17,897.65 万元，占公司同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2.33%、73.77%、65.94%和 59.39%。公司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如果公司在产品质量控制、及时供应等方面无法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将可能影响客户订单情况，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成长性。

（五）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超市和大型果蔬流通企业，其产品最终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可能会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出现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九、2016 年 1-6 月业绩与 2015 年同期比较情况及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事项

（一）2016年1-6月业绩与2015年同期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30,137.74	29,236.85	3.08%
营业利润	2,802.66	2,594.95	8.00%
利润总额	2,821.00	2,646.19	6.61%
净利润	2,821.00	2,646.19	6.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2.66	2,594.96	8.00%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16 年 1-6 月的业绩情况和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上升，其中，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08%，营业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8.00%，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6.61%，均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事项

根据公司 2016 年 1-6 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并结合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的

经营情况，公司 2016 年 1-9 月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4.87 亿元-4.9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27%-8.45%；公司 2016 年 1-9 月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3 万元-4,54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7%-3.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2 万元-4,52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76%-6.10%。

十、经办注册会计师被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予以警示

2016 年 5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出具[2016]17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王旭彬、熊永忠、张腾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王旭彬、熊永忠、张腾作为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因未识别和未评估募集资金错报风险，违反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和第五十三条的规定，被广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其中，王旭彬、张腾系发行人审计机构经办注册会计师，熊永忠系复核验资机构的经办注册会计师。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股数：不超过 3,335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1%，其中转让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数为 0 万股。
- 4、发行价格：9.31 元/股
- 5、市盈率：20.6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4.36 元（按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与发行前股本计算）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5.31 元（按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和募集资金净额与发行后股本计算）
- 8、市净率：1.75 倍（以公司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 9、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1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募集资金总额 31,048.8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约 27,209.75 万元
- 13、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承销费用	2,402.9
保荐费用	100
审计及评估费用	550
律师费用	320

项 目	金 额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20
发行手续费用	46.2

本次发行的保荐费用、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第三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REAT-SUN FOODS CO.,LTD.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俊辉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8 日
公司住所	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 13 号
邮政编码	515041
公司电话	0754-88802291
公司传真	0754-88810112
互联网网址	http://www.greatsunfoods.com
电子信箱	ird@greatsunfoods.com

二、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公司设立方式

本公司前身为汕头经济特区宏辉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是由黄俊辉、陈雁升、郑幼文等 16 名自然人股东和恒复投资 1 家法人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正中珠江审计的净资产 16,306.36 万元，按照 1:0.6133 的比例折成股本 10,000 万股（差额 6,306.3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11 年 4 月 8 日，公司在汕头市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5004000063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内容

本公司是由黄俊辉、陈雁升、郑幼文等 16 名自然人股东和恒复投资 1 家法

人股东以发起方式设立，由宏辉果蔬以其截止 2011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即为宏辉果蔬的全部经营性净资产。

三、公司股本情况

(一) 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0,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3,335 万股，其中转让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数为 0 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335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俊辉，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幼文，及关联人黄庄泽、陈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雁升、陈树龙、徐兴泽、吴先俊、林育平、宋永围、王建龙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马丽芳、宋福、恒复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持股数量及比例

1、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黄俊辉、陈雁升、郑幼文等 16 名自然人股东和恒复投资 1 家法人股东。

2、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14 名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黄俊辉	72,247,050	72.25
2	陈雁升	15,000,804	15.00
3	郑幼文	7,471,864	7.47
4	宋福	1,500,081	1.50
5	马丽芳	1,200,064	1.20
6	恒复投资	1,000,054	1.00
7	陈校	400,021	0.40
8	黄庄泽	400,021	0.40
9	徐兴泽	150,008	0.15
10	吴先俊	150,008	0.15
11	陈树龙	150,008	0.15
12	林育平	130,007	0.13
13	王建龙	100,005	0.10
14	宋永围	100,005	0.1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3、自然人股东

本公司股东除恒复投资外其他 13 名均为自然人股东。

4、国有股、国有法人股股东

无。

5、外资股股东

无。

（三）公司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黄俊辉和郑幼文系夫妻关系，陈校和黄庄泽系黄俊辉侄儿。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水果、蔬菜等农产品的收购、初加工及流通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约 46 个品类的水果、约 43 个品类的蔬菜以及部分品类的水产品，品种涵盖全国南北及进口的各式特色果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采用“基地管理—终端上架”的一体化的产业经营模式，从果蔬种植环节开始执行严格基地的认证和管理措施，对产品从源头进行质量控制；在采购、初加工、仓储、配送等流通环节，公司设置严密的质量控制体系，检测各个业务关键点的产品质量情况。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基地管理模式

为保证果蔬品质以及货源稳定，发行人参照 GLOBALGAP（全球良好农业操作规范）标准选定合适的基地后，与基地所在地村委会签订基地管理协议，明确由公司指导农户进行种植规范管理，农户出产的优质果蔬优先售予公司，同时，

公司将基地予以注册编码，以此实现成品到原料到基地的可追溯管理，从而达到加大对基地管理力度的目标。

2、采购模式

目前，我国果蔬服务行业集中度不高，特别是在初加工环节存在大量的中小型企业。近年来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具备实力的企业开始采用规模化采购模式，通过签订协议基地等形式稳定上游采购来源，将分散采购转变为规模化集中采购，以应对市场竞争。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分为向农户采购、向合作社/协会采购以及进口果蔬采购，除此之外，公司还有极少部分国产果蔬向其他企业进行采购。

3、仓储及加工模式

（1）质量检测

货物运回公司由仓储人员清点收货，并于入库前由质检人员对产品进行质量抽样（一般为3%以上，特殊规定根据客户具体需要）检查（表光、表面着色度、串级、机械伤、含糖量等），对不合格产品，公司会做出降级或拒收处理。对于合格产品，仓储人员进行初步分选装筐，准备进入原料库。

（2）冷冻仓储

采购部会提前将计划采购品种、数量、预计到库时间等信息通知仓储部，仓储部提前3-5天对冷库进行消毒、预冷等准备工作。冷库技术人员制定各个品种储存区域的储存温度设定计划，并以书面形式提交分管子公司总经理审批确认。产品入库后，冷库技术人员对冷库状况进行跟踪管理，监控信息包括：冷库温度、湿度（气调库的气体成分）；水果果心温度、硬度、糖度等。

根据果蔬采购周期短、存储周期长、原料不易保存的特点，公司采取了可追溯的仓储式冷链保鲜管理方式，确保未来在反季节销售时，依然能够保证产品营养成分和质量。

（3）初加工

公司的水果和蔬菜初加工根据销售订单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接到销售部门的订单计划后，根据客户的质量、规格、包装、到货时间等要求，从原料库调出果

蔬原料，安排车间进行初加工。原料首先经过机器自动清洗及分级（部分品种无法通过机器自动处理），再由生产人员进行人工精选、成品检验、包装贴标，完成初加工处理。随后，生产部门根据客户端订单要求，将成品交由仓储部门先验收入库或直接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发货前公司会按照客户要求再次进行抽检，并且在成品出厂标识中记录了基地注册号、包装厂注册号等信息，实现追溯管理。

（4）产品运输过程中的损耗情况

① 原料采购，公司果蔬产品一般采用货到付款的结算方式，果蔬产品运达公司后，需过磅计量，按过磅数量与供应商结算。运输过程中的损耗由供应商承担。

② 产成品在运输过程中，分以下二种情况：

内销产品：报告期内内销产品主要送往超市，公司在超市附近设置配送点，一般离超市的路程较短。报告期内并未发生果蔬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耗的情形。

外销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外销的产品以件为验收单位，通常以协商约定的重量 2% 以内损耗为合理损耗。当在约定地点验收时损耗超过 2% 时由公司负责承担损失；出现短缺件数及包装破损时由购买方向承运单位索赔。报告期内外销产品未发生损耗超过 2% 的情况。

4、销售模式

（1）外销模式

公司国际商务部通过电子商务网站、专业展会、客户介绍等方式取得海外客户的需求信息，然后采用邮件或者电话与潜在客户取得联系，经过询价、报价、下单，最终实现销售。公司参展的大型专业展会主要有亚洲国际水果蔬菜展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

在出口货物发运环节，公司国际商务部人员进行报检、报关，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安排运输。在售后维护及后续的商务往来中，由国际商务部人员对客户后续需求进行跟进沟通。

（2）内销模式

公司内销以直销为主，产品主要供应永辉超市、百佳、华润万家（含国内

TESCO)、新华都、联华超市、步步高、华联综超、家家悦、上蔬永辉、卜蜂莲花、物美超市和大润发等超市。大型超市对果蔬质量和交货期准入门槛较高,与供应商正式合作之前,均会亲自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其进行严格的审核,具体包括:质量控制体系、质量追溯体系、加工能力、加工环境等。公司已取得上述大型超市的审核及认证,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 果蔬销售行业的销售模式、现状与未来发展趋势以及和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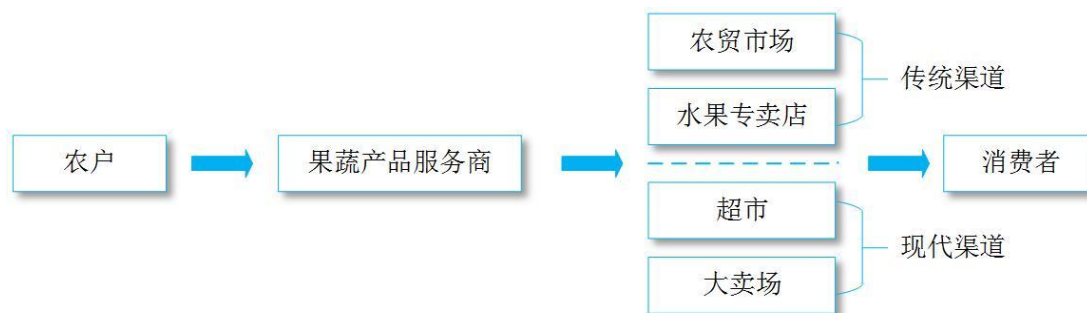
1、果蔬销售行业的主要销售模式情况

果蔬销售行业的主要销售模式与其他商品的销售模式一致,可分为线下实体店销售以及线上电商平台销售,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 果蔬线下实体店销售

果蔬线下实体店销售与传统零售行业一致,但与其他线下零售行业不同,果蔬产品不是标准化、工业化的产品,其产品品质难以通过线上的文字进行全面描述,而消费者的需求、偏好又各不相同,因此果蔬线下实体店凭借其可让消费者零距离接触、品尝、挑选果蔬产品的优势,依然是目前果蔬产品销售的主要途径。

果蔬线下实体店销售可根据实体店的经营模式、销售规模、客户定位等分为农贸市场、水果专卖店等传统渠道销售以及超市、大卖场等现代渠道销售。随着传统渠道销售经营成本的上升,超市、大卖场等现代渠道覆盖率的提升以及城市居民生活、购物方式的改变,果蔬线下销售从以传统渠道为主,逐渐发展为现代渠道和传统渠道并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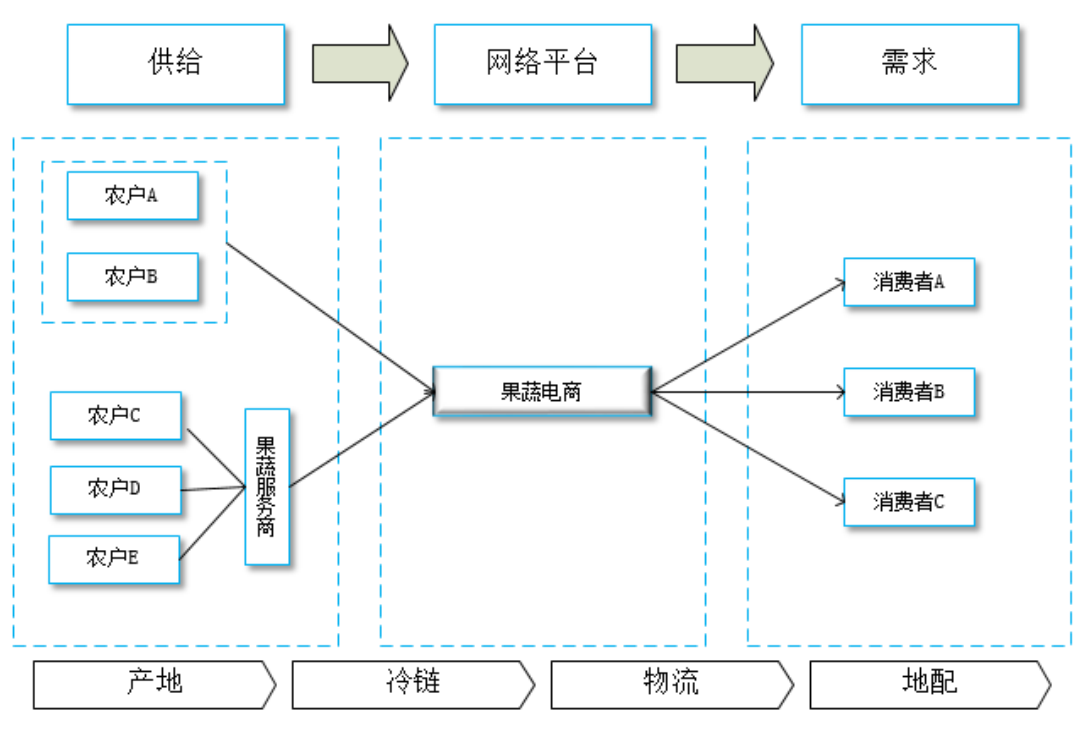


(2) 果蔬线上电商平台销售

果蔬电商是生鲜电商的细分行业，最早可追溯到成立于 1989 年的 peapod¹。与果蔬线下实体店相比，果蔬电商的产业链及商业模式更为复杂，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①果蔬电商产业链

与线下实体店相比，果蔬电商产业链系统提供了消费者反向定制机制，电商平台可根据消费者预约情况，测算相关果蔬产品需求，并支配供给。具体产业链流程情况如下：



②果蔬电商平台分类

我国的果蔬电商平台根据其商业模式可以分为平台型、垂直电商（B2C）、垂直电商（O2O）、线下超市电商型、产地直供型、众包/社区型等多种。各类型电商平台的区别如下所示：

商业模式分类	特点	产品类型	物流配送	盈利模式	主要业务涉及该模式的企业
平台型	提供平台吸引生鲜食品	全品类	只负责监管，由进	平台进驻	天猫商城、京东、亚马

¹ PeaPod 成立于 1989 年，是最早利用电子商务售卖食品杂货（包括生鲜）的公司之一，总部在美国芝加哥。

	厂家进驻—依靠平台争夺市场		驻的生鲜厂家自行配送	费	迅、苏宁易购
垂直电商 (B2C)	专注于食品及生鲜品领域, 自行配送, 具有区域性特征—卖的是生活品质	水果、农产品、生鲜食品类, 并且趋全生鲜品类, 少量关联品类	自营生鲜配送服务+第三方物流, 顺丰优先为自己配送	采购与销售价差	中粮我买网、天天果园、本来生活、优菜网、优果网、易果生鲜、顺丰优选
垂直电商 (O2O)	有线下实体店, 线上线下互动	水果、蔬菜及附属产品	第三方物流	采购与销售价差	天天果园、许鲜、爱鲜蜂、鲜码头、一米鲜
线下超市电商型	依托门店辐射, 发展线上服务—依托体系优势	农产品及生鲜食品类	自行配送、客户自提, 以自己的门店辐射为主	采购价及零售价的价差	飞牛网(大润发)、e万家(华润)、1号店(沃尔玛)、永辉微店(永辉超市)
产地直供型	所售食品由自己农场/基地种植	水果、蔬菜及附属产品	第三方物流	成本与售价价差	中粮我买网、沱沱工社、多利农庄
众包/社区型	轻资产, 无仓储、无物流	超市所售品类	众包-雇佣兼职人员(多点)或全职-自己组建物流团队进行配送	超市返点+服务费	京东到家、多点

资料来源:《中国果品产业发展报告 2015》、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

从上表可看出, 模式多样、不稳定是当前我国果蔬电商商业模式的主要特征, 未来商业模式仍然存在创新的可能性。

2、果蔬产品各销售模式的现状与未来发展趋势

(1) 果蔬产品各销售渠道的现状

①线下销售仍为目前果蔬产品销售的主要渠道

根据中国果品流通协会《中国果品产业发展报告 2015》以及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 以超市、大卖场为代表的现代渠道是消费者最主要的水果购买渠道, 其次为农贸市场、水果专卖店等传统渠道, 电商网络渠道仅列第三位。

与非生鲜产品相比, 果蔬等生鲜产品由于非标准化、难运输、难储存、易腐烂等特性, 并不能与非生鲜产品共用物流、仓储、配送资源, 导致果蔬电商行业并未像非生鲜产品电商行业一样, 对果蔬实体零售业产生较大的冲击, 线下销售

仍为目前果蔬产品销售的主要渠道。

②果蔬等生鲜产品电商行业发展迅猛

我国果蔬等生鲜产品电商行业于 2005 年正式萌芽，2012 年顺丰优选、亚马逊中国、淘宝农业频道、本来生活、京东商城食品生鲜频道陆续上线，2012 年也被称为生鲜电商元年。最近几年，随着资本投入的增加，生鲜电商行业蓬勃发展，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2016-2022 年中国生鲜电商市场运行态势与投资前景评估报告》，2013 年，我国生鲜电商交易规模为 130.2 亿元，较 2012 年增长了 221%；2014 年，市场交易规模达到了 260.0 亿元，同比增长 100%，生鲜电商行业发展迅猛。

③果蔬等生鲜产品电商行业仍面临较多问题

由于果蔬等生鲜产品的特殊性，导致生鲜电商行业呈现出生鲜损耗高、配送成本高、商品组织难、仓储配送难、议价能力低、客户粘性低等特点，从而使得盈利难成为果蔬电商所面临的主要问题。

同时，因为生鲜产品不能与其他商品共用仓储、物流、配送等资源，生鲜电商需在仓储、冷链物流等方面投入较多资金，从而加大了各电商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降低了电商企业转型及抗风险能力。2016 年 4 月，依靠亚马逊平台的美味七七² 成为了首家倒闭的重资产模式生鲜电商。

(2) 果蔬产品各销售模式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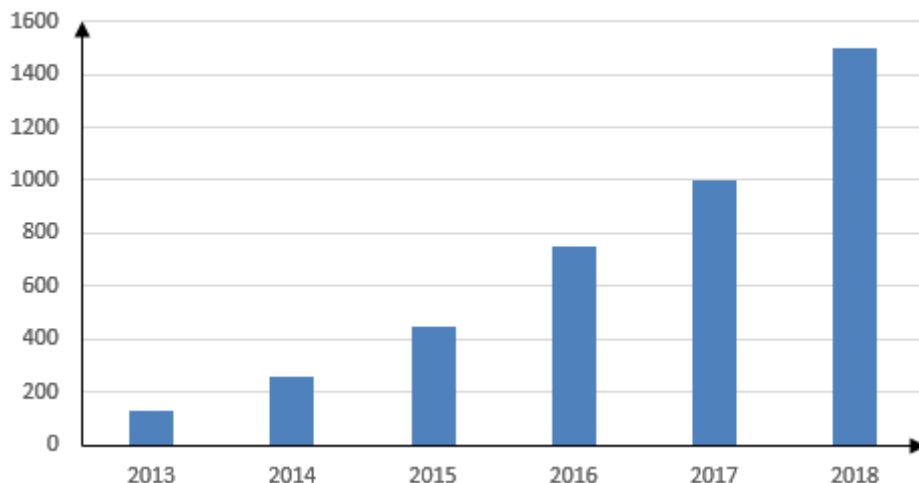
①果蔬等生鲜产品电商行业的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目前，我国生鲜电商的市场渗透率仅为 1%左右³，与服装产品 20%-30%的渗透率具有较大的差异，未来发展空间巨大。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预测未来三年中国生鲜电子商务市场将呈现快速爆发式增长，2017 年有望超过 1000 亿元规模，并于 2018 年达到 1500 亿的高峰。

² 美味七七为亚马逊在我国投资的第一家公司，2014 年 9 月，美味七七获得亚马逊 2000 万美元的投入。

³ 数据来源：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

我国生鲜电商市场容量（亿元）



数据来源：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

②果蔬线下销售渠道难以被完全替代

虽然果蔬电商行业发展迅猛，并可为消费者提供价格低廉的果蔬产品，但由于果蔬产品为非标准化、非工业化的产品，产品质量难以统一衡量，且果蔬产品难以运输、储存、易腐烂，物流过程中的损耗较大，当消费者收到产品后又不能像其他非生鲜产品一样可选择退换货，从而降低了消费者的消费体验。

而果蔬线下实体销售渠道具有采购及时、可挑选、可品尝等优势，保证了消费者采购果蔬产品的质量与体验，而这是线上采购所不能比拟的优势，因此果蔬电商平台难以完全替代果蔬线下销售渠道。

3、公司现有业务与果蔬各销售模式的合作或竞争关系情况

(1) 公司为果蔬最终销售商的上游，与最终销售商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

公司是一家集果蔬产品的种植管理、采后收购、产地预冷、冷冻仓储、预选分级、加工包装、冷链配送于一体的专业生鲜产品服务商，主要为最终销售商（线下实体店、线上电商）提供生鲜产品专业供应服务，因此从公司业务模式而言，公司为果蔬最终销售商的上游企业，与最终销售商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

未来，若公司涉足零售行业或 B2C 电商行业，则将与深圳市百果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线下实体店产生竞争关系。

（2）果蔬销售模式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①公司与超市客户、线下水果专卖店及线上电商的合作、商业模式不存在明显差异

公司目前主要选择大型超市作为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系考虑目前线下销售仍然为果蔬销售的主要渠道，而大型超市在需求量、市场占有率、资金实力、结算周期等方面与其他销售渠道相比具有明显的优势。随着果蔬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选择性的与果蔬电商企业，特别是垂直电商、线下超市电商型企业进行合作，目前公司已经与永辉超市线上销售业务展开合作，为其线上销售提供相关果蔬产品。

从业务流程、产业链而言，公司将果蔬产品销售给超市客户，与销售给线上果蔬电商、线下大型水果专卖店等传统渠道并无明显区别，因此果蔬市场销售渠道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②公司作为果蔬产品的专业服务商，可有效减少下游客户在采购环节的投入，提升果蔬产品流通效率

公司采用先进的冷链物流技术，实现果蔬产品从基地到客户的直接供应。公司收购果蔬产品后直接进入冷链物流体系，初加工后通过冷链物流车队供给客户，实现从基地到最终销售商仓库或货架的无缝连接。公司所提供的服务是果蔬流通领域必不可少的环节。

同时，目前制约果蔬电商行业发展的主要问题系电商需要大量资金建立独立于其他产品的专用仓储与冷链物流配送体系。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可使果蔬电商专注于建设向下游消费者服务的仓储、物流系统，减少果蔬电商向上游果蔬采购环节的固定资产、人力、资金投入，提升果蔬电商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先进的冷链物流技术、多品类可复制的产品组合、多区域采销结合的布局优势，可为超市、果蔬电商等下游客户提供多品类一站式服务。一方面，减少了中间流通环节，既降低果蔬产品损耗，又降低了终端消费者承担的成本，保障农产品品质及消费安全；另一方面，减少下游客户在采购环节的投入，降低下游客户的固定成本，提升下游客户抗风险能力。因此，

即使果蔬销售模式产生一定的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在北方重点采购苹果、梨等水果和蒜苔、生姜、土豆等蔬菜；在南方重点采购葡萄、柑桔、脐橙、芒果、荔枝等水果和椰菜、西生菜、西芹等蔬菜。2013年起，为了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满足高端市场需求，公司从智利、美国、澳大利亚和东南亚等地引进葡萄、柑桔橙、车厘子、苹果、榴莲、蓝莓、猕猴桃、龙眼、火龙果等进口水果。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农产品的采购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水果的具体品种、数量、金额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元/千克

2016年1-6月

产品	来源	数量	金额	单价
苹果	国产	19,751.30	9,111.97	4.61
	进口	802.38	849.21	10.58
梨	国产	3,863.17	1,693.05	4.38
葡萄	国产	712.04	696.57	9.78
	进口	970.48	1,454.74	14.99
柑桔橙	国产	2,651.94	1,155.73	4.36
	进口	1,399.11	1,170.83	8.37

2015年度

产品	来源	数量	金额	单价
苹果	国产	22,108.37	13,741.34	6.22
	进口	1,115.49	1,090.94	9.78
梨	国产	26,621.78	10,574.50	3.97
	进口（鳄梨）	1.64	4.50	27.47
葡萄	国产	3,182.96	3,393.40	10.66
	进口	1,954.13	2,864.96	14.66
柑桔橙	国产	8,023.09	4,856.29	6.05
	进口	2,459.74	2,050.86	8.34

2014年度

产品	来源	数量	金额	单价
苹果	国产	27,010.90	16,976.10	6.28
	进口	82.77	82.20	9.93
梨	国产	20,458.71	10,692.93	5.23

	进口	-	-	-
葡萄	国产	3,083.37	2,923.42	9.48
	进口	1,987.75	2,939.74	14.79
柑桔橙	国产	8,153.05	3,823.77	4.69
	进口	324.07	226.35	6.98

2013 年度

产品	来源	数量	金额	单价
苹果	国产	15,673.23	7,913.13	5.05
	进口	271.70	327.88	12.07
梨	国产	15,102.65	6,670.52	4.42
	进口(鳄梨)	0.02	0.09	59.00
葡萄	国产	5,297.54	5,421.62	10.23
	进口	391.76	619.80	15.82
柑桔橙	国产	10,211.19	4,570.91	4.48
	进口	345.25	278.35	8.0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蔬菜的具体品种、数量、金额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元/千克

产品	2016 年 1-6 月		
	数量	金额	单价
椰菜	1,127.26	227.78	2.02
白菜	775.88	163.22	2.10
菜花	548.87	232.22	4.23
塘菇	59.92	26.99	4.50

产品	2015 年度		
	数量	金额	单价
椰菜	4,018.43	610.26	1.52
白菜	1,778.01	330.02	1.86
菜花	725.08	267.7	3.69
塘菇	475.79	168.85	3.55

产品	2014 年度		
	数量	金额	单价
椰菜	3,366.34	417.28	1.24
白菜	1,954.88	322.5	1.65
菜花	594.57	196.41	3.3
塘菇	373.7	135.53	3.63

产品	2013 年度		
----	---------	--	--

	数量	金额	单价
椰菜	3,235.91	587.90	1.82
白菜	1,147.58	228.10	1.99
菜花	946.62	365.79	3.86
塘菇	547.44	292.77	5.35

（六）行业竞争情况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1、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在国内外市场上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Dole Food Company, Inc.

该公司成立于 1851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州，是全球规模最大的新鲜水果和蔬菜供应商，产品品牌为“DOLE”，销售范围覆盖欧洲、北美、亚洲、拉美、中东、非洲等地区，服务对象主要为大型商场及超市。

（2）Sunkist Growers Inc.（新奇士）

该机构成立于 1893 年，是全球规模最大的柑桔营销机构。新奇士由其果农组织成员拥有及管理，主要生产柳橙、柠檬、葡萄、柚等水果，所有成员产的水果都用统一的“新奇士”商标。

（3）Capespan Group Limited.

该公司为南非第一大水果出口商，主要出口苹果、梨、柑桔类水果。

（4）Unifrutti Traders Ltda.

该公司成立于 1983 年，是智利第二大鲜水果出口商，主要出口葡萄、苹果和梨，拥有 4,500 公顷果园，主要销往欧洲、北美和中东地区。

（5）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26 日，并于 2010 年在创业板上市。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鲜果和干果种植管理、加工、仓储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新鲜苹果和葡萄干，产品以出口为主，销往印度尼西亚、英国、荷兰等国家及地区。朗源股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157,540.07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84,652.89 万

元，实现净利润 3,759.03 万元。

(6)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并于 2013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430225。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种苗培育、种植基地管理、冷链保鲜和流通销售、主营业务涵盖水果、蔬菜农产品的种苗提供、初加工、流通服务，主要产品为马铃薯、苹果、脐橙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65,822.13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661.13 万元，净利润为 7,726.87 万元。

(7) 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果业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7 年，隶属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陕西省苹果产业化重点企业。该公司以苹果为主要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中东、东南亚、俄罗斯等国家及地区。

(8) 江西杨氏果业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并于 2016 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37480。该公司的产品有鲜橙、鲜柑和其他类水果。其中，鲜橙与鲜柑销售收入占总收入达 90% 以上，为其主营类产品。其境内渠道包括商业超市、水果批发市场以及水果电子商务平台公司；境外渠道主要为境外水果经销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07,386.20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4,658.26 万元，净利润为 7,965.34 万元。

(9) 昆明晨农绿色产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晨农”牌商标被云南省工商局评定为“云南省著名商标”。该公司以蔬菜种植、加工、销售为主业，产品销往加拿大、澳大利亚、韩国、日本、阿联酋、东南亚等国家及地区。

(10) 深圳市百果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现在是中国水果专营连锁店最多的企业，公司有 1200 多家连锁店遍布在中国 9 大省区和 19 个大中城市，其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消费者。

(11) 新鲜果子水果连锁超市

该公司是隶属于成都优果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一家专业从事水果连锁经营的企业，总部设在四川省成都市，其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消费者。

2、公司的竞争地位

(1) 一体化的现代农业服务模式

公司采用一体化现代农副产品加工模式，集成果蔬产业的种植管理、采后收购、产地预冷、冷冻仓储、预选分级、加工包装、冷链配送等环节，实现果蔬产品从基地到客户的直接供应。公司的一体化模式能够有效地减少中间环节、保障农产品质量、降低流通成本，对提升农业种植技术、优化种植计划、促进农民增收及推动农业规模化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2) 优良稳固的超市渠道优势

公司以一站式全产品链锁定高端客户，重点拓展国内外大型连锁超市等优质渠道。超市具有需求量大、关系稳定、回款及时等优势，是果蔬服务行业的优良客户。目前公司已经与多家连锁超市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多家超市客户均属于规模较大、市场占有率及品牌知名度较高的全球或区域性优势超市。

(3) 多品类可复制的产品组合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着力于构建多产品可复制的产品组合，以满足超市客户多元化需求，丰富自身品类结构，经过多年的经营，逐步形成“横向可复制、纵向可拓展”的产品优势：

横向维度（产品种类数量）上，公司目前已成功拓展并运营约 46 个品类的水果、约 43 个品类的蔬菜以及部分品类的水产品，逐步形成了成熟的新增品类拓展模式。此外，2013 年增加了进口水果数量，产品类别进一步丰富。公司具有一体化产业模式及优质的客户资源，能将选定的新增果蔬品类快速推入市场，使产品组合模式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

纵向维度（单产品细分市场容量）上，基于国内外果蔬市场的巨大需求，公司单个产品具有较大的可供拓展的市场空间。公司与下游超市客户群体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多项产品均已获得市场认可，可通过超市新增网点快速提高单品市

市场占有率，公司单个产品的市场份额具有较强的可拓展性。

(4) 多区域采销结合的布局优势

针对多品类的产品结构、公司以“采购点覆盖优势产区，加工配送点辐射国内主要市场”的宗旨构建多区域采销结合的业务布局。

公司销售网络的区位选择考虑了加工配送基地辐射范围的消费能力，以及公司原料采购和成品配送的便捷性，其中上海、广州、香港子公司均位于一线城市，超市众多，保证了对超市配送的及时快捷；烟台、福建、汕头、江西靠近产地或港口作为配送中转基地，能够降低物流成本，加快公司跨区域产品调配的速度。

(5) 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控制优势

为适应市场开拓的需要，公司在业内率先引进国际果蔬质量管理体系及高端客户的认证方法，深入到果蔬产品的源头进行质量控制，从种植环节开始，到收购、运输、仓储、初加工等环节都设置质量控制点，建立起从基地到成品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以确保产品的高品质及安全。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主要来源于公司设立后逐年购进或建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12,253.17	1,952.15	10,301.02
机器设备	5-10年	4,276.86	2,428.21	1,848.65
运输设备	8-10年	601.00	339.27	261.73
办公设备	5年	442.12	252.82	189.30
合计		17,573.15	4,972.45	12,600.7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取得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为 48,256.58 平方米，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房地产权证号	面积 (平方米)	位置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烟台宏辉	莱字 第 00033979 号	4,463.47	隆茂街西、武当山路北	新建	抵押
2	烟台宏辉	莱字 第 00057896 号	6,411.98	天目路 9 号 0006#、 0007#	新建	抵押
3	烟台宏辉	莱字 第 00057897 号	3,613.27	天目路 9 号 0004#、 0005#	新建	抵押
4	上海宏辉	沪房地奉字 2008 第 004264 号	3,264.02	奉贤区青村镇沿钱 公路 4638 号	转让	抵押
5	宏辉果蔬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146358 号	6,382.87	汕头市龙湖区玉津 中路 13 号	新建	抵押
6	宏辉果蔬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146357 号	1,751.73	汕头市龙湖区玉津 中路 13 号	新建	抵押
7	福建宏辉	诏房权证有限责任字 第 07000216 号	9,707.76	诏安县工业园区新 区	新建	抵押
8	江西宏辉	寻房权证长宁字第 201500508 号	12,661.48	长宁镇园艺场大唐 坪	新建	

截至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广州正通铺面	正在办理	2016 年
广州正通厂房	正在办理	2016 年

1、广州正通铺面情况

广州正通所拥有的铺面位于广州市花都区金港南路一路富力金港新城（东区），铺面的建筑面积为 69.36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 66.15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164.31 万元。

根据广州正通与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富力”）签订的《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广州富力应在该商品房交付之后为广州正通办妥产权登记，并交付房地产权证。

由于广州富力的原因，截止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商品房房地产权证暂未办理完毕。广州正通已与广州富力进行积极沟通，预计于 2016 年底前取得该商品房产权证书。

广州正通所拥有的该铺面面积较小、账面原值较低，由于开发商原因导致该商品房产权证书暂未取得，不会对广州正通、宏辉果蔬的资产完整性及持续经营

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广州正通厂房情况

广州正通厂房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永星路旁，并已取得厂房所在地土地使用权证，分别为花国用 2005 第 720937 号（面积 1,054.05 平方米）以及花国用 2005 第 721032 号（面积 22,962.31 平方米）。

广州正通厂房建设分为一期工程及二期工程，其中二期工程为募投项目“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上述一、二期工程均已完工并转为固定资产。但由于相关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因此广州正通暂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目前，广州正通已积极推动相关工程竣工验收办理进度。

广州正通厂房的房屋产权证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不会对广州正通及宏辉果蔬的资产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受限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876.46	为本公司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393.13	为本公司银行借款设置抵押担保
合计	4,269.58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及电脑软件构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350.81 万元。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10 宗土地，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名称	用途	土地证号	地址	面积（平方米）	使用权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宏辉果蔬	工业	汕国用[2013]字第 72002203 号	珠津工业区	7,376.99	2051-4-22	出让	抵押
2	烟台宏辉	工业	莱国用 2005 第 1138 号	柏林庄镇周家疃村	18,008.00	2052-11-30	出让	抵押
3	烟台宏辉	工业	莱国用[2013]第 374 号	莱阳经济开发区洛河路西、天目路北	6,004.00	2063-5-27	出让	抵押
4	广州正通	工矿仓储	花国用 2005 第 720937 号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永星路	1,054.05	2048-12-21	转让	抵押

				旁				
5	广州正通	工矿 仓储	花国用 2005 第 721032 号	广州市花都区 花东镇永星路 旁	22,962.31	2048-12-21	转让	抵押
6	上海宏辉	厂房	沪房地奉字 2008 第 004264 号	奉贤区青村镇 沿钱公路 4638 号	18,376.50	2055-10-19	转让	抵押
7	福建宏辉	厂房	诏国用 2011 字 第 11665 号	诏安县工业园 区新区	28,854.00	2061-6-23	出让	抵押
8	天津宏辉	工业	房地证津字第 122051200498 号	武清区大孟 庄镇规划路 南侧	15,664.30	2062-4-26	出让	-
9	天津宏辉	工业	房地证津字第 122051200497 号	武清区大孟 庄镇规划路 西侧	4,745.70	2062-4-26	出让	-
10	江西宏辉	工业	寻国用[2013] 第 651 号	园艺场大塘坪	26,666.80	2062-4-26	出让	-
合计					149,712.65			

注：广州正通铺面土地使用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情况详见“（一）主要固定资产”之“1、广州正通铺面情况”。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的商标注册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商标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1		第 5584439 号	2009.5.28- 2019.5.27	第 31 类：新鲜蔬菜；新鲜蘑菇；青蒜；南瓜；鲜土豆；新鲜蚕豆（截止）
2		第 5584440 号	2009.5.28- 2019.5.27	第 31 类：柑橘；新鲜草莓；鲜水果；桔；鲜葡萄；苹果；柚子；梨（截止）
3		第 6180911 号	2009.11.21- 2019.11.20	第 31 类：鲜水果；新鲜草莓；鲜葡萄；梨；柚子；柑橘；桔；苹果；荔枝；新鲜蔬菜（截止）
4		第 6180943 号	2009.11.21- 2019.11.20	第 31 类：新鲜蔬菜；新鲜蚕豆；新鲜蘑菇；鲜土豆；南瓜；青蒜；鲜水果；鲜食用菌；谷（谷类）；玉米（截止）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商标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5		第 10464347 号	2013.3.28-2023.3.27	第 31 类：新鲜水果；新鲜蔬菜；新鲜蘑菇；谷(谷类)；活动物；树木；植物；植物种子；动物食品；酿酒麦芽(截止)
6		第 10464315 号	2013.3.28-2023.3.27	第 29 类：肉；鱼制食品；水果罐头；冷冻水果；速冻菜；蛋；牛奶制品；食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截止)
7		第 10785051 号	2013.10.14-2023.10.13	水果罐头；速冻菜；食用油(截止)
8		第 10785113 号	2013.9.28-2023.9.27	树木(截止)
9		第 11485135 号	2014.04.21-2024.04.20	第 31 类：新鲜水果；坚果(水果)；谷(谷类)；酿酒麦芽(截止)
10		第 11485114 号	2014.04.21-2024.04.20	第 31 类：新鲜蔬菜；新鲜水果；坚果(水果)；谷(谷类)；酿酒麦芽(截止)
11		第 12420303 号	2014.09.21-2024.09.20	第 31 类：新鲜水果；新鲜蔬菜；新鲜蘑菇；谷(谷类)；活动物；树木；植物；植物种子；动物食品；酿酒麦芽(截止)
12		第 12420274 号	2014.09.21-2024.09.20	第 29 类：冷冻水果；水果罐头；速冻菜；肉；鱼制食品；蛋；牛奶制品；食用油；加工过的坚果；干食用菌(截止)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其他企业或对其他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情形；黄俊辉、郑幼文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因此，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出具了《关于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

诺函》。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公司实际控制人

黄俊辉持有发行人股份 72,247,050 股，持股比例为 72.25%。黄俊辉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长兼总经理。

郑幼文持有发行人股份 7,471,864 股，持股比例为 7.47%，系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黄俊辉的配偶。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陈雁升持有发行人股份 15,000,804 股，持股比例为 15.00%。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其他企业或对其他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情形。

（4）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发行人的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

（5）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其他关联自然人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或实际控制的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住所	股权结构	关联方对企业的控制方式
格理特萨国际	除曾投资发行人和上海宏辉外，无实际业务	加拿大安大略省 Richmond Hill 市 Farnham Drive 10 号	已解散，解散前系 黄俊辉持股 100%	黄俊辉持股 100%
格理特萨公司	除曾投资烟台宏辉外，无实际业务	加拿大安大略省 Richmond Hill 市 Farnham Drive 10 号		
文希商贸	干果、坚果等预包装食品批发	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玉津 中路珠津四街二楼	已解散，解散前股东为郑幼文、黄俊辉和郑志夫，持股比例分别为 54%、36% 和 10%	黄俊辉、郑幼文夫妇合计持股 90%
汕头市丙泰贸易有限公司	未开展实际业务	汕头市金砂路 133 号建 信大厦 A、B 幢 302 号之 二	黄伟昌持股 90%， 高创平持股 5%， 李峰持股 5%	黄俊辉的哥哥黄伟昌持股 90%
广东锋沅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汕头市金砂路 133 号建 信大厦 A、B 幢 302 号之 一	黄灏持股 90%， 黄伟昌持股 5%， 黄炆持股 5%	黄灏、黄炆为黄俊辉的哥哥黄伟昌的子女
汕头市尚格贸易有限公司	箱包、日用百货等的贸易	汕头市龙湖区长江路 8 号 10 楼 01 号房之 6	陈校持股 51%，陈 妍娇持股 49%	黄俊辉的侄子陈校持股 51%
汕头市中客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服务器出租及软件开发业务	汕头市龙湖区长江路 8 号 10 楼东北侧	已注销，注销前陈 校持股 60%， 陈洁华持股 40%	陈校为黄俊辉的哥哥陈少榕的儿子，陈洁华为陈少榕的配偶

注：格理特萨国际、格理特萨公司和文希商贸已于 2011 年底注销完毕。

②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资本或注册资金	主营业务	目前股权结构或所占份额
1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是公司独立董事杨亮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24,419.8401 万元	车模及其他玩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网络游戏的研发；塑料原料业务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陈雁升及其配偶陈冬琼合计持股 45.67%

2	雷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港元 2,882 万元	车模的销售以及玩具、礼品、原材料的进出口贸易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3	福建星辉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3,000 万元	童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4	深圳市星辉车模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0 万元	车模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5	广东星辉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美元 1,413.75 万元	生产、加工、经营聚苯乙烯系列合成树脂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0%，星辉合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30%
6	星辉合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港元 3,975.75 万元	进出口贸易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7	深圳市畅娱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8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5,000 万元	进出口贸易	陈雁升持股 52.80% 陈粤平持股 0.33% 陈创煌持股 46.87%
9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294.12 万元	互联网游戏研发、互联网广告代理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10	香港天拓在线广告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港元 1.00 万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
11	上海悠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
12	广州火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 万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
13	广州天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 万元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

14	广州伊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 万元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广东星辉天拓互 动娱乐有限公司 持股 100%
15	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00 万元	投资管理	星辉互动娱乐股 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16	广东本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6,000 万元	塑料新材料 生产、销售	广东星辉投资有 限公司持股 51%；陈墩明持 股 19%；林标弟 持股 18%；刘丽 玲持股 12%
17	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配偶陈冬琼担任董事的公司	5,000 万元	化工产品的 生产、销售	广东星辉投资有 限 公司持股 38%； 林树光持股 30%；王道民持 股 17%；林智德 持股 15%
18	Shiny first Limited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美元 100 万元	游戏业务	广东星辉天拓互 动娱乐有限公司 持股 100%
19	上海元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6.12 万元	游戏业务	广东星辉天拓互 动娱乐有限公司 持股 51%；董士 逸持股 4.71% 杜登科持股 44.29%
20	Yuanjie Network Technology Limited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港元 50 万元	游戏研发、代 理和运营	上海元届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21	皇家西班牙人俱乐部(香港)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2,681.66 万欧 元	足球俱乐部 的经营管理	星辉互动娱乐股 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2	REIAL CLUB DEPORTIU ESPANYOL DE BARCELONA, S.A.D.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2,443.96 万欧 元	职业足球俱 乐部的运营 业务	皇家西班牙人俱 乐部(香港)有 限公司持股 48.60%
23	新疆星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00 万元	创业投资	星辉互动娱乐股 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4	霍尔果斯毅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软件技术开 发	深圳市畅娱天下 科技有限公司持 股 100%

25	霍尔果斯星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发行人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300 万元	软件技术开发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持股 100%
26	珠海星辉智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	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27	珠海星辉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	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28	樟树市盛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66.42 万元	企业投资管理与资产管理	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9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65.39 万元	移动游戏定制发行、移动游戏分发推广等服务	珠海星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2.87%并通过樟树市盛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5.62%
30	霍尔果斯蓝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移动游戏定制发行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1	广州沙巴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移动游戏自有平台分发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2	广州副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1,000 万元	线下游戏社区服务业务,以及移动游戏推广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3	广州欢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0 万元	移动视频直播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4	霍尔果斯幻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0 万元	目前尚未开展业务,拟开展移动视频直播业务相关的人力资源管理及服务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35	霍尔果斯欢城传媒有限公司	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陈雁升控制的企业	500 万元	目前尚未开展业务,拟开展移动视频直播业务相关的创意设计服务业务	广州趣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2、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对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以下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采购情况

2014年12月28日，发行人与世纪领鲜订立《购销合同》，约定世纪领鲜按照发行人的具体要求供货，供货价格由买卖双方在发货前一周确定的CIF价格确定，合同的有效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满一年止，合同到期后，若无书面通知对方协议终止，该合同持续有效。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世纪领鲜	水果	定价按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市场价格	741.95	1.32%	308.92	0.59%

②关联方往来余额

科目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性质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应付账款	世纪领鲜	-	-	154.04	7.67	采购款
合计		-	-	154.04	7.67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以下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俊辉	80,000,000.00	2011年9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是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2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7日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俊辉	60,000,000.00	2012年4月18日	2013年4月17日	是
黄俊辉	80,000,000.00	2012年10月22日	2013年10月22日	是
陈雁升	80,000,000.00	2012年10月22日	2013年10月22日	是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9月5日	2014年9月4日	是
陈雁升	60,000,000.00	2013年9月5日	2014年9月4日	是
黄俊辉	60,000,000.00	2013年9月5日	2014年9月4日	是
黄俊辉、陈雁升	60,000,000.00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4月27日	是
黄俊辉	60,000,000.00	2014年9月23日	2019年9月30日	否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年11月5日	2016年5月4日	是
陈雁升	50,000,000.00	2014年11月5日	2016年5月4日	是
黄俊辉	50,000,000.00	2014年11月5日	2016年5月4日	是
黄俊辉、陈雁升	60,000,000.00	2015年2月2日	2016年6月17日	是
黄俊辉、陈雁升	75,000,000.00	2015年11月24日	2017年3月15日	否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6年4月8日	2017年5月10日	否
陈雁升	35,000,000.00	2016年4月8日	2017年5月10日	否
黄俊辉	35,000,000.00	2016年4月8日	2017年5月10日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除关联担保外的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上述交易系股东为增强公司融资能力而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且上述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本公司职务	简要履历	2015年薪酬 (万元)
----	---------	------	-----------------

姓名	现任本公司职务	简要履历	2015年薪酬 (万元)
黄俊辉	董事长、总经理	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汕头大学；曾任佛山三水乐平中心卫生院、汕头市中心医院医生。1992年起担任宏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会员、中国果品流通协会常务理事。	22.93
陈雁升	董事	男，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院EMBA。2000年5月创办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现任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福建星辉婴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星辉合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雷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副会长、中国轻工进出口商会玩具分会副会长。	/
陈树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汕头嘉威化妆品有限公司会计、烟台宏辉财务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职于发行人，现任发行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17.90
徐兴泽	董事、副总经理	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2000年8月起任职于发行人，历任业务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兼副总经理，以及烟台宏辉总经理；兼任莱阳市工商联果业商会副会长。	19.32
杨亮	独立董事	男，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供职于汕头经济特区免税品企业集团公司企业部、广东太古可口可乐公司汕头分公司、汕头市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莞市巨成会计师事务所；曾任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汕头市金税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11年3月起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3.51
陈楚裕	独立董事	男，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曾任职于上海绿林装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国图书进出口上海公司、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湖南人和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现任职于上海元竹律师事务所，职务为主任律师；兼任上海广东商会副会长、上海潮汕商会理事；2011年3月起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3.51
张昭其	独立董事	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职于广东省中山市水果办公室，现任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教授；兼任南方园艺产品保鲜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广东省植物生理学会常务理事；2011年11月起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3.51
吴先俊	监事会主席	男，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汕头大学；曾任职于陆丰国营红湖农场、广东省汕头果菜进出口公司；2006年4月至今，曾先后担任烟台宏辉副总经理、天津宏辉总经理，2011年3月起兼任发行人监事。	13.02
林育平	监事	男，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地都中学；曾任职于揭阳市揭东县地都镇双港村工艺品厂、揭阳市揭东县地都镇双港村村委	12.49

姓名	现任本公司职务	简要履历	2015年薪酬 (万元)
		会、汕头市姚氏毛织有限公司；1992年10月起在发行人任职，历任车间主任、厂长，现任发行人福建宏辉总经理，2011年3月起兼任发行人监事。	
纪粉萍	监事	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今，担任发行人国际商务部经理，2011年10月起兼任发行人监事。	7.76
林晓芬	财务总监	女，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职于汕头大洋集团公司、汕头市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汕头市金正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3月至今，任发行人财务总监。	17.11
宋永围	副总经理	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起在发行人任职，历任业务经理，2011年3月起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18.70
王建龙	副总经理	男，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6月毕业于惠来县第二中学；1999年3月起任职于发行人，历任业务员、采购经理，2012年1月起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广州正通总经理。	18.43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单位关系	职务
黄俊辉	董事长 总经理	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	非关联单位	会员
		中国果品流通协会	非关联单位	副会长
陈雁升	董事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	董事长、总经理
		福建星辉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	董事长
		雷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	执行董事
		广东星辉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	执行董事
		广东星辉天拓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	董事长
		中国轻工进出口商会玩具分会	非关联单位	副会长
徐兴泽	董事 副总经理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非关联单位	常务理事
		莱阳市工商果业商会	非关联单位	副会长
杨亮	独立董事	汕头市金税税务师事务所	非关联单位	所长
		东莞巨成会计师事务所	非关联单位	合伙人
陈楚裕	独立董事	上海元竹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单位	主任律师
		上海广东商会	非关联单位	副会长

姓名	公司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单位关系	职务
		上海潮汕商会	非关联单位	理事
张昭其	独立董事	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学院	非关联单位	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广东省植物生理学会	非关联单位	常务理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八、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黄俊辉，实际控制人为黄俊辉、郑幼文。黄俊辉直接持有公司 72.25% 的股权；黄俊辉、郑幼文合计持有公司 79.72% 的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黄俊辉：男，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50219630421****，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金霞街道***。毕业于汕头大学；曾任佛山三水乐平中心卫生院、汕头市中心医院医生。1992 年起担任宏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会员、中国果品流通协会常务理事。

郑幼文：女，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10219651112****，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金霞街道***。

九、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会计报表

正中珠江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6]G14015320350 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470,772.43	74,394,499.64	57,343,821.82	71,517,350.10
应收账款	148,550,142.05	166,446,752.75	104,264,959.73	111,822,742.37
预付款项	16,134,727.72	2,762,660.45	669,471.23	472,097.53
其他应收款	1,870,634.71	5,165,894.33	3,916,901.48	1,437,743.58
存货	169,658,032.17	170,086,566.75	169,713,925.70	90,069,474.00
其他流动资产	15,702,388.39	18,556,113.46	21,815,626.23	12,910,813.45
流动资产合计	441,386,697.47	437,412,487.38	357,724,706.19	288,230,221.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680,951.70	
固定资产	126,007,097.67	130,850,467.46	133,328,232.78	140,227,218.15
在建工程	11,495,077.80	11,500,077.80	3,765,527.72	650,657.24
无形资产	23,508,175.61	23,838,313.20	24,432,389.00	25,088,481.33
商誉	460,530.39	460,530.39	460,530.39	460,530.39
长期待摊费用	18,313.97	24,777.71	52,897.97	178,38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43,785.97	8,886,240.11	8,152,125.35	9,702,048.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32,981.41	175,560,406.67	170,872,654.91	176,307,316.54
资产总计	612,119,678.88	612,972,894.05	528,597,361.10	464,537,537.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400,000.00	155,700,000.00	153,000,000.00	135,000,000.00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16,000,000.00	-	-
应付账款	23,867,288.34	20,003,618.94	20,089,142.62	23,358,254.63
预收款项	16,751.48	1,475,098.62	731,740.00	-
应付职工薪酬	2,178,214.16	2,322,621.62	2,021,405.46	2,082,605.17
应交税费	278,223.87	548,874.81	1,457,777.16	1,601,506.53
其他应付款	89,663.26	2,643,560.11	2,642,708.68	2,608,377.11
其他流动负债	372,380.16	372,380.16	113,649.96	-
流动负债合计	170,202,521.27	199,066,154.26	180,056,423.88	164,650,743.4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836,488.15	6,022,678.23	3,153,788.63	7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36,488.15	6,022,678.23	3,153,788.63	760,000.00
负债合计	176,039,009.42	205,088,832.49	183,210,212.51	165,410,743.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922,599.35	49,922,599.35	49,922,599.35	49,922,599.35
其他综合收益	-30,770.01	-17,416.72	37,904.22	30,197.67
盈余公积	14,131,566.40	14,131,566.40	11,376,450.33	8,912,858.63
未分配利润	272,057,273.72	243,847,312.53	184,050,194.69	140,261,13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080,669.46	407,884,061.56	345,387,148.59	299,126,79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080,669.46	407,884,061.56	345,387,148.59	299,126,79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2,119,678.88	612,972,894.05	528,597,361.10	464,537,537.5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01,377,425.08	631,753,077.96	518,107,432.22	461,881,692.87
营业总成本	273,350,816.97	571,618,812.89	471,638,129.49	419,424,775.88
利润总额	28,209,961.19	62,552,233.91	46,252,647.91	40,584,697.02
净利润	28,209,961.19	62,552,233.91	46,252,647.91	40,584,69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09,961.19	62,552,233.91	46,252,647.91	40,584,697.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8,026,608.11	60,019,569.44	46,784,672.99	42,456,916.99

3、合并现金流量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98,529.27	21,233,164.25	-16,309,440.89	17,650,5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322.90	-9,506,057.06	-6,101,894.15	-45,977,573.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0,338.02	-6,629,109.14	7,596,055.05	53,728,557.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6,272.79	11,950,677.82	-14,173,528.28	19,890,988.29

(二)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正中珠江对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44.17	-0.31	-27.70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62	219.38	76.46	102.31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21.69	-
(四)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8	-10.28	-7.67	-261.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34	253.27	-53.21	-187.22
所得税影响数	-	-	-	-
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34	253.27	-53.21	-18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1.00	6,255.22	4,625.26	4,058.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2.66	6,001.95	4,678.47	4,245.69

(三) 主要财务指标

1、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2.59	2.20	1.99	1.75
速动比率(倍)	1.60	1.34	1.04	1.2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76%	33.46%	34.66%	35.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3%	36.37%	39.42%	42.76%
无形资产(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03%	0.04%	0.04%	0.0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82	4.43	4.56	4.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48	3.05	3.20	4.2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710.21	8,163.31	6,503.89	5,509.45

利息保障倍数（倍）	8.39	8.28	6.53	8.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47	0.21	-0.16	0.1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5	0.12	-0.14	0.20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8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4	0.28	0.28
2015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1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3	0.60	0.60
201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5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2	0.47	0.47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6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3	0.42	0.42

（四）公司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对未来盈利做出预测报告。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44,138.67	72.11	43,741.25	71.36	35,772.47	67.67	28,823.02	6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3.30	27.89	17,556.04	28.65	17,087.27	32.33	17,630.73	37.95

资产总计	61,211.97	100.00	61,297.29	100	52,859.74	100.00	46,453.75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一直比较稳定，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稳定在 62%-72%。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6,453.75 万元、52,859.74 万元、61,297.29 万元和 61,211.97 万元，资产增长与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相匹配。

2、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17,020.25	96.69	19,906.62	97.06	18,005.64	98.28	16,465.07	99.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3.65	3.32	602.27	2.94	315.38	1.72	76.00	0.46
负债合计	17,603.90	100	20,508.88	100	18,321.02	100	16,541.07	100

公司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报告期内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90%短期借款主要用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以及解决农产品采购旺季的资金需求。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增加存货原材料储备所致。

3、偿债能力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59	2.20	1.99	1.75
速动比率（倍）	1.60	1.34	1.04	1.20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76%	33.46%	34.66%	35.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3%	36.37%	39.42%	42.76%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710.21	8,163.31	6,503.89	5,509.45
利息保障倍数（倍）	8.39	8.28	6.53	8.05

报告期，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5、1.99、2.20 和 2.59，流动比率保持上升趋势；速动比率分别为 1.20、1.04、1.34 和 1.60，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4、资产周转情况分析

单位：次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82	4.43	4.56	4.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48	3.05	3.20	4.21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85 次、4.56 次和 4.43 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但仍保持较快的回款速度。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1 次、3.20 次和 3.05 次。2013 年下半年起，公司对永辉超市、新华都、联华超市、步步高、华联综超、家家悦、上蔬永辉、卜蜂莲花、物美超市和大润发等新增客户及百佳超市的销售规模快速增长。为满足新增客户及老客户的采购需求，公司相应增加了原材料储备，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下滑，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5、盈利能力情况分析

（1）报告期经营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0,137.74	63,175.31	51,810.74	46,188.17
营业利润	2,802.66	6,046.14	4,556.78	4,245.69
利润总额	2,821.00	6,255.22	4,625.26	4,058.47
净利润	2,821.00	6,255.22	4,625.26	4,058.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2.66	6,001.95	4,678.47	4,245.69

（2）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137.74	100	63,175.31	100	51,810.74	100	46,188.17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合计	30,137.74	100	63,175.31	100	51,810.74	100	46,188.17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均来自于销售水果、蔬菜和水产品等主营业务收入。

(3)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果	27,359.72	90.78	57,374.83	90.82	46,940.17	90.6	41,505.57	89.86
蔬菜	2,778.02	9.22	5,800.48	9.18	4,870.57	9.4	4,682.60	10.14
合计	30,137.74	100.00	63,175.31	100	51,810.74	100	46,188.17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水果和蔬菜。报告期，水果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86%、90.60%、90.82%和 90.78%，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4) 毛利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毛利额的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果	4,516.67	90.02	10,239.10	90.4	9,181.62	89.44	9,959.59	90.84
蔬菜	500.71	9.98	1,087.04	9.6	1,084.25	10.56	1,004.23	9.16
合计	5,017.39	100	11,326.14	100	10,265.87	100	10,963.81	100

从上表可见，从毛利贡献上，水果的毛利占比在 89%-91%之间，为公司毛利主要来源。

(5) 期间费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451.89	4.82	3,333.89	5.28	3,529.11	6.81	4,007.33	8.68
管理费用	662.95	2.20	1,377.41	2.18	1,266.61	2.44	1,311.66	2.84
财务费用	189.21	0.63	175.47	0.28	770.85	1.49	1,129.08	2.44
合计	2,304.05	7.65	4,886.77	7.74	5,566.57	10.74	6,448.07	13.96

报告期，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6,448.07万元、5,566.57万元、4,886.77万元和2,304.0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96%、10.74%、7.74%和7.65%，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呈下降趋势。2013年财务费用增长较快，主要系由于人民币升值因素导致公司当年外币汇兑损失金额较大，同时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6、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9.85	2,123.32	-1,630.94	1,76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3	-950.61	-610.19	-4,59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03	-662.91	759.61	5,37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84	685.27	64.18	-55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63	1,195.07	-1,417.35	1,989.1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反映了公司正处于规模扩张阶段，一方面，通过收购公司实现规模的扩张，另一方面，公司每年持续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取得和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借款利息等。

（六）股利分配情况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根据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公司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为体现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确保一定的现金分红比例，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应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科学地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提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三）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的会议提案中还必须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

（四）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五）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六)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 在遵循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八) 公司重视利润分配的透明度，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充分披露公司利润分配信息，以便于投资者进行决策。

(九) 如年度实现盈利而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十)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上市三年内分红回报计划：2014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的议案》，明确了最低现金分红比例：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在确保公司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若公司发展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七) 全资子公司情况

1、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	-----	------	---------	------	---------

			元)		(万元)
烟台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经济开发区	果蔬服务业	1,158.78	水果、蔬菜的收购、挑拣、包装、保鲜、冷藏、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1,158.78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沿钱公路4638号	果蔬服务业	3,448.06	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3,448.06
福建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诏安工业园区北区	果蔬服务业	1,400	新鲜水果、蔬菜的收购、清洗、分级、包装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400
广州市正通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永星路	果蔬服务业	1,500	仓储、自有仓库出租、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新鲜水果、蔬菜的收购、清洗、分级筛选、包装与销售。	1,500
天津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大孟庄镇大程庄村东侧	果蔬服务业	2,000	水果、蔬菜收购、保鲜、冷藏、包装、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	2,000
宏辉果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登打士街32号欧美广场901室	果蔬服务业	HKD10	水果、蔬菜的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	HKD10
江西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寻乌县园艺场大塘坪	果蔬服务业	1,892.65	果品蔬菜收购、加工、冷藏、销售；果品蔬菜进出口贸易	1,892.65

2、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名称	日期/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烟台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11,625.50	9,626.74	8,149.19	820.63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15,641.13	8,806.11	18,934.75	2,076.79
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9,917.11	8,168.04	9,079.80	811.59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7844.66	7,356.44	18,561.37	1,413.65
福建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662.91	1,092.13	544.65	-16.67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787.75	1,108.80	1,011.67	-80.75
广州市正通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3,103.67	1,497.03	1,285.76	103.26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3,159.82	1,393.77	1,771.70	128.26
天津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1,856.29	1,854.56	-	-6.67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1,930.46	1,861.23	-	-7.58
宏辉果蔬(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471.86	-64.65	1,061.49	15.04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805.20	-78.36	3,648.55	53.06
江西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3,868.14	2,362.61	131.42	-56.32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4,836.83	2,418.94	2,481.12	266.80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拟发行 3,33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1%。公司拟投入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T	T+1		
1	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9,041.10	9,041.10	3,150.67	5,890.42	津武清行政许可[2013]207号	津武环保许可表[2012]024号
2	上海果蔬加工配送基地扩建项目	7,967.82	7,967.82	3,184.97	4,782.84	沪奉发改备2015-213	沪奉环保许管[2012]124号
3	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7,137.71	7,137.71	2,290.40	4,847.31	备案证编号2015-440100-52-03-010072	花环监字[2012]016号
4	宏辉果蔬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3,063.12	3,063.12	1,488.39	1,574.72	备案证编号2015-440507-05-03-004313	汕环龙建[2014]33号
合计		27,209.75	27,209.75	10,114.43	17,095.29		

注:1、第一年指募集资金到位日后的12个月,以此类推。

2、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依次为天津宏辉、上海宏辉、广州正通和宏辉果蔬。涉及由子公司实施的项目,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通过增资的方式将资金投入各实施主体。上述项目资金的使用,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安排。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充解决。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置以公司现有业务布局为基础,以公司战略规划为依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

农业服务业属于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的行业。目前我国农业正处于产业化、

现代化发展的重要阶段，这为农业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公司目前经营主要集中于汕头、烟台、上海、广州及江西等地区，除满足周边区域市场需求外，汕头、烟台和江西以出口为主。随着公司规模扩张，目前上述地区的生产和销售能力已不能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处的天津、上海、广州、汕头均具有较优越的地理区位条件，果蔬资源丰富、交通网络完善、出口贸易集中，符合公司兼顾国内外市场的战略要求。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的采购优势，完善公司的市场布局，改善公司的贸易条件，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通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提高企业产品竞争力，从而满足不同客户的需要。通过实施信息化，提高对市场信息和供应商信息的捕获与集成能力，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促进产品的销售，使企业的销售收入增加。

三、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实施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基地建设项目所处的天津、上海、广州三地分属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经济圈，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领先区域，居民消费能力位于全国前列，且具有口岸优势，在我国对外贸易中占有重要地位。依托这样的区位优势，本次募投建设项目的市场定位采取国内国外并重的策略，在覆盖上述经济圈中一二线城市终端超市的同时，加强对北美、东南亚等地区的产品出口。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则是公司区域扩张过程中为提高信息服务能力，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公司治理效率的必要手段，也是未来农业服务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关于影响募投项目市场前景的因素，国内方面，收入增加、人口增长和城镇化加速，将带动终端超市的果蔬消费需求；国际方面，加工水平、保鲜技术和物流业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果蔬产品的国际贸易，中国果蔬产品的品质提升也带动出口取得长足进步。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果蔬加工配送能力将得到较大扩充、渠道将进一步优化、服务能力和管理能力将得到提升，全面提升市场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 43,608.07 万元，每股净资产 4.36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每股净资产数额会相应提高。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大大提高，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但从中长期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大幅提高。

（四）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和摊销对未来经营的影响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投资概算，四个项目全部实施后每年公司约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 1,705.32 万元。

以公司最近三年平均毛利率 20.49% 估算，需公司新增主营业务收入 8,321.34 万元才能抵消新增折旧和摊销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的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上述折旧和摊销费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引进社会公众股股东，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 生产经营风险

1、果蔬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为果蔬产品，果蔬产品的生长受气候、土壤、水利等众多自然因素的影响，其收获的丰欠波动难以避免。同时，种植面积变化、市场价格走势预期以及终端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加剧每年果蔬产品采销价格的波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经营管理的难度，可能对公司毛利率水平和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库存贬值或滞销的风险

由于果蔬产品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和区域性，部分果蔬产品具有出产旺季集中采购、采后逐步消化的反季节销售特征。在反季节销售消化期间，由于市场行情不断变化，可能出现果蔬产品价格下降、利润空间缩小等风险；或因为居民消费倾向发生变化，引发产品滞销。如果市场急剧变化，受果蔬产品保质期的限制，公司将可能面临库存产品贬值、滞销或低价处置的风险。

3、不能按时足额筹集采购资金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部分原材料采购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意味着公司在采购旺季需要大量的资金进行采购活动。一旦公司无法按时筹集足够资金，则采购原材料的数量或质量会受到影响，一来不能储备充足优质的原材料，制约后续的生产经营活动；二来无法发挥规模经济的优势，不能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这些情况如果出现，均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阶段性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在采购季节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在自有资金不能满足采购需要的情况下，主要依靠银行短期借款来补充采购资金缺口。采购旺季过后，公司的流动资

产主要以存货的形式存在,这将导致公司的速动比率偏低以及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偏低。一旦出现销售不畅的现象,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5、客户及出口国准入资格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先后通过了 GLOBALGAP、ISO22000(HACCP)、ISO9001 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并取得国内永辉超市、百佳、华润万家(含国内 TESCO)、新华都、联华超市、步步高、华联综超、家家悦、上蔬永辉、卜蜂莲花、物美超市、大润发、新加坡巨人超市及 Cold Storage、泰国万客隆及 TESCO、马来西亚 ECONSAVE(宜康省)、GCH Retail 及 THE STORE (MALAYSIA) SDN. BHD、菲律宾 Rustan、柬埔寨 DFI Lucky、加拿大 T&T(大统华)等大型超市客户和大型电商京东的供应商审核认证,同时还取得加拿大、澳大利亚、美国、智利、香港、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的果蔬准入资质。由于在果蔬流通服务中,上述资质分别为相应市场准入的必备条件,并且需要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复审。如果公司无法通过相应的复审,或由于产品的质量被暂停或取消资质,将导致公司在相应市场领域的业务无法继续开展。

(二) 市场拓展风险

1、国内业务拓展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公司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44%、66.98%、66.15%和 64.56%。目前,公司在国内市场客户以大型连锁超市为主,随着居民的收入水平逐步增长及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高,国内果蔬市场存在巨大发展空间,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数量也日益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若公司不能在保持现有客户资源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将受到一定的冲击,进而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国际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产品远销加拿大、美国、澳大利亚、东南亚、香港等多个国家与地区。报告期,外销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56%、33.02%、33.85%和 35.44%。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在拓展国内市场

的同时，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但是，由于海外市场对农产品进口的品质要求和认证门槛不断提高，未来中国果蔬产品可能遭遇各种绿色壁垒。同时，东南亚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波动，可能对公司国际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三）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提高的风险

目前，国内外市场对食品的安全、质量均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公司一直把食品安全、质量标准工作放在首位，已经先后通过了 GLOBALGAP、ISO9001、ISO22000（HACCP）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公司的各大客户在确定供应商时，也将是否通过上述质量认证体系作为一个重要选择依据。公司一直严格遵照上述各质量认证体系的规定，并根据其变动调整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定期邀请相应的认证机构对公司进行评估，以获取最新的质量认证。如果未来国内外市场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和质量标准要求，而公司产品在未能相应提高标准以及及时获得认证，可能面临无法进入相关市场的风险。

（四）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果蔬产品主要客户包括国内永辉超市、百佳、华润万家（含国内TESCO）、新华都、联华超市、步步高、华联综超、家家悦、上蔬永辉、卜蜂莲花、物美超市、大润发、新加坡巨人超市及 Cold Storage、泰国万客隆及 TESCO、马来西亚 ECONSAVE（宜康省）、GCH Retail 及 THE STORE（MALAYSIA）SDN. BHD、菲律宾 Rustan、柬埔寨 DFI Lucky、加拿大 T&T（大统华）等大型的全国性或全球连锁超市，也包括傅贸易和 Fresh Direct(加拿大)等国外大型果蔬流通企业，这些客户已成为公司稳定的客户群。报告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28,787.48 万元、38,218.49 万元、41,655.04 万元和 17,897.65 万元，占公司同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2.33%、73.77%、65.94%和 59.39%。公司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如果公司在产品质量控制、及时供应等方面无法满足主要客户的要求，将可能影响客户订单情况，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成长性。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

施条例》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规定，公司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该税收优惠政策由全国人大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直接规定，属于效力较高的法律法规，自2008年1月1日开始执行。未来如果该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负将增加，公司净利润水平将受到影响。

2、增值税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公司自2012年3月1日起销售蔬菜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3年12月2日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补充通知》（财税[2003]238号），报告期内公司果蔬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未来如果以上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汇率风险

近年来，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加大。若人民币升值，将削弱我国出口农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给公司产品的外销带来一定的压力；若人民币贬值，将增加公司进口农产品的成本，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天津、上海、广州和汕头四地，用于新建或扩建果蔬生产配送基地以及公司管理信息系统。这些项目将大幅提高公司的产品覆盖范围，更好地实现公司内部资源的共享，对于公司在全国主要消费区域的战略布局与未来的长期发展有着重要意义。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项目建成后，公司不能迅速有效开拓新市场，则公司可能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应有的经济效益。公司将面临项目投资后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2、募投项目实施后折旧摊销增加的风险

公司计划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天津、上海、广州基地建设和公司信息化系统

等四个项目。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投资概算，四个项目全部实施后，每年公司约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 1,705.32 万元。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效益不佳，则可能存在因折旧和摊销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八）管理风险

1、公司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比较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拥有独立健全的产、供、销体系，并制订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投资项目的陆续开展，公司规模将快速扩张。资产、业务、人员规模的大幅度增加，对公司的财务管理、流程管理、业务质量控制、人力资源管理 etc 管理能力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结合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进而影响未来的发展。

2、质量控制有效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公司已经建立了全面的质量控制体系，从种植、采购、仓储、加工、追溯各个环节均对产品质量控制采取了严格的管理措施，以保障产品的质量与安全。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展，公司质量控制体系若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相应完善，质量控制管理的能力不能满足协议基地的扩充及销售规模的增长，将可能出现质量控制有效性不足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风险。

3、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夫妇合计持有发行人 79,718,91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9.72%，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夫妇与其有亲属关系的黄庄泽和陈校两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80,518,956 股，占股本总额的比重为 80.52%。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俊辉、郑幼文夫妇合计持股比例将下降至 59.78%，与上述两位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也将降至 60.38%，仍处于绝对控股的地位。未来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或作出不利于公司发展的决策的可能。

（九）财务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超市和大型果蔬流通企业，其产品最终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可能会因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出现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56%、14.35%、16.61% 和 6.68%。公司根据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在短时间内出现大幅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且其产生效益尚需一段时间，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过去年度相比将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3、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3.74%、19.81%、17.93%和16.65%，扣除超市费用后的综合毛利率18.47%、16.64%、16.31%和15.37%，公司毛利率呈现持续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受客户结构调整（不收取或少收取超市费用的客户占比增加、超市费用收取方式的改变）以及内外销收入结构调整（内销收入占比提高，而内销毛利率低于外销毛利率）所致。除此之外，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还受居民生活水平、物价水平、水果收成情况、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人民币汇率、行业竞争程度等宏观因素的影响。

若未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宏观经济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客户结构及收入结构调整，则公司综合毛利率存在进一步降低的风险。

（十）协议基地模式运营风险

公司所采购的果蔬，其种植与采收主要由产区农户完成，公司通过与基地所在村委会签订协议，由村委会组织承包农户进行日常的种植并协助公司进行种植管理和技术支持，确保果蔬品质及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同时约定公司对基地产出的符合公司要求的果蔬产品拥有优先购买权，即在采摘季节优先采购，并在随行就市的基础上，同等价格水平下基地所产果蔬将优先出售给公司。

由于农户数量较多且分布广泛，可能由于个别农户未完全按照公司的规范程

序进行农事操作，导致基地所产果蔬存在相关质量及品质问题的风险。同时，公司对基地的优先采购权是基于长期稳定合作及尊重市场行情的优先采购，不排除农户出于个人原因，将果蔬大量售予其他收购方，导致公司采购货源不足的风险。

（十一）果蔬食品安全事件冲击的风险

近年来，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意识不断增强，而我国的食品安全检测标准与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造成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信任度不够。而信息的不充分获取更加剧了这种不信任程度，消费者也无法获取足够的信息分辨食品安全与否，往往对市场上同类产品造成误伤。2013年的山东“毒生姜”事件和2010年四川“橘子蛆虫”事件发生后，均对整个市场上的生姜和橘子销量造成较大的冲击；2011年德国发生“毒黄瓜”事件后，我国各地的黄瓜销量也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表明食品安全事件的传播范围已迅速扩展。

随着移动网络和自媒体的普及，信息传播的速度已远超人们的想象。一旦传统媒体和国家权威部门对食品安全事件的回应出现滞后，很容易发展成为公共事件，对正常的市场秩序造成不可忽视的冲击。由此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风险。

（十二）季节性用工风险

1、招工风险

根据发行人季节性用工的基本情况，随着发行人业务扩张，发行人报告期内季节性用工总人数呈现上升趋势，同时由于近年国内生产工人的薪酬水平总体上涨，导致发行人人工成本不断增长。季节性工人主要从事发行人各采购基地的产品挑选、加工、包装、搬运等工作，经过简单培训即可上岗，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会在当地各村镇发布招聘信息，公司目前还未曾出现过无法招聘足够的季节性工人情况。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以及中国劳动力市场的变化，发行人仍面临季节性用工招工难度加大及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2、管理风险

由于季节性用工均为临时用工，其存在不确定性大、流动性大等特点，发行人在绩效管理、劳动纪律约束、工作成果检验等方面的管理难度较高。管理季节

性工人的主要是公司的车间主任和生产组组长，均是公司长期稳定的正式员工，其对季节性工人进行技术指导和业务管理。但季节性工人流动性较大，发行人对季节性用工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重大诉讼（包括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 联系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 13 号	0754-88802291	0754-88810112	陈树龙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028-85958793	028-85958791	杨晓、潘杨阳、秦竹林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 38 层 06-08 房	020-38799345	020-38799335	李彩霞、邹志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01-1008 室	020-83859808	020-83800977	王旭彬、张腾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金安商务大厦 17 楼 L/K 位	020-83637940	020-83637841	汤锦东、林少坚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021-58708888	021-58899400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021-68808888	021-68804868	-

二、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时间	2016 年 11 月 7 日—2016 年 11 月 8 日
2、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6 年 11 月 11 日
3、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16 年 11 月 14 日
4、网下、网上发行缴款日期	2016 年 11 月 16 日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6、《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到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地查阅上述备查文件，该等文件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00-11：00、14：30—16：30。

四、查阅网址

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网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此页无正文,为《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之签章页。)

